

新竹市議會第 11 屆第 23 次臨時會提案摘要表

編號	案號	提案摘要	備註	大會決議
1	預算甲 11009	115 年度本市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	三讀案 主計處	
2	法規甲 11027	訂定新竹市廢水及污水排放管理自治條例推動委員會設置及運作要點(草案)。	完成一讀 環保局	
3	財政甲 11506	本市樹林頭公園平面停車場辦理報廢拆除案。	交通處	
4	財政甲 11523	本市南門公有零售市場既有公廁、管理室，擬辦理報廢拆除案。	新案 產發處	
5	財政甲 11524	新竹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市續借市有建築物做為營業場地案。	新案 產發處	
6	財政甲 11525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5 年度新竹市政府辦理旅遊服務體系補助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200 萬元整(中央款 48 萬 6,000 元，市款 151 萬 4,000 元)，其中未及納編預算 48 萬 6000 元整(中央款)，請同意以墊付方式辦理，並依規定辦理轉正案。	新案 城銷處	
7	財政甲 11526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補助本市「115 年度勞動部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協助事項」之個案主動服務項目計畫修正後，總經費新臺幣 166 萬 6,859 元整(中央款)，其中未及納編預算 31 萬 837 元整(中央款)，請同意以墊付方式辦理，並依規辦理轉正案。	新案 勞青處	
8	財政甲 11527	內政部補助本市「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介壽路西側(實驗中學至光復路一段)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總經費新臺幣 3,262 萬 7,000 元整(中央款 1,631 萬 3,000 元、市款 1,631 萬 4,000 元)，請同意以墊付款方式辦理，並依規定辦理轉正案。	新案 交通處	

9	財政甲 11528	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 113 年精進地方政府關鍵食安管理計畫「精進補強方案」第二期獎勵金，經費新臺幣 275 萬元整（中央款），請同意以墊付方式辦理，並依規定辦理轉正案。	新案 衛生局	
10	財政甲 11529	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 113 年精進地方政府關鍵食安管理計畫「檢驗強化方案-擴大抽驗稽查量能」第二期獎勵金，經費新臺幣 436 萬 6350 元整（中央款），請同意以墊付方式辦理，並依規定辦理轉正案。	新案 衛生局	
11	財政甲 11530	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 115 年度「長照 3.0 整合型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7 億 711 萬 5,838 元（中款 6 億 2,295 萬 6,000 元，市款 8,415 萬 9,838 元），其中未及納入預算 4,777 萬 3,838 元（市款），請同意以墊付方式辦理，並依規定辦理轉正案。	新案 衛生局	
12	財政甲 11531	文化部補助 115 年度「新竹市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200 萬元整（中央款 100 萬元、市款 100 萬元），請同意以墊付方式辦理，並依規定辦理轉正案。	新案 文化局	
13	財政甲 11532	財團法人新竹市文化基金會 114 年度決算案。	新案 文化局	